

康體藝術文化發展工作小組
職權範圍

東區區議會轄下設施管理及文康事務委員會於 2020 年 5 月 7 日舉行的第三次會議上，通過成立康體藝術文化發展工作小組。工作小組的職權範圍如下：

- (1) 檢視地區足球代表隊的運作、架構、財政、成績及成效等，聽取區隊的報告，並了解有否於香港足球總會會員大會等場合中反映與本區相關的利益。
- (2) 聯繫代理地區足球代表隊的體育組織、香港足球總會等與本區足球及康體發展相關的團體，以便交流合作。
- (3) 檢視和處理委任或更換代理地區足球代表隊的體育組織及相關事宜。
- (4) 向當局建議東區康樂及體育方面的發展方向，並鼓勵區內居民積極參加和支持由當局及相關團體舉辦的各項康樂及體育活動。
- (5) 跟進有關東區參與全港性康樂及體育活動的事宜（例如安排東區代表隊等）。
- (6) 協助委員會統籌及策劃大型活動項目，以推廣區內藝術文化活動，並鼓勵社區參與，將藝術文化帶入社區。
- (7) 定期向委員會作出報告，並適時提出建議。

2. 請小組成員備悉上文所載的職權範圍。

東區區議會秘書處
2020 年 6 月